

恒力石化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控股股东之一致行动人股份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恒力石化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近日接到公司控股股东恒力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恒力集团”）之一致行动人海来得国际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来得”）通知，获悉海来得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被质押，具体事项如下：

一、股东股份质押的基本情况

1、股东股份被质押基本情况

海来得将其持有的本公司限售股 37,319,170 股（占公司总股本 1.32%）质押给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吴证券”），期限自 2017 年 2 月 23 日至 2020 年 2 月 22 日，相关质押手续已办理完毕。

2、股东股份累计被质押的情况

海来得目前持有公司股份 37,319,17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1.32%。累计质押本公司股份 37,319,170 股，占其所持有公司股份的 100%，占公司总股本的 1.32%。

二、股东股份质押说明

海来得本次股份质押是为控股股东恒力集团的融资活动提供质押担保。海来得及恒力集团资信状况良好，具备资金偿还能力，本次质押风险可控，不会导致本公司实际控制权发生变更。如股份出现平仓风险，海来得将采取包括但不限于支付足额补足资金等措施应对上述风险。上述质押事项如若出现其他重大变动情况，本公司将按照有关规定及时披露。

特此公告。

恒力石化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7 年 3 月 8 日